

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

关于开展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科研机构：

根据《广西“人工智能+制造”行动方案（2025—2027年）》《教育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动产教集聚融合打造面向东盟的职业教育开放合作创新高地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了推进构建面向东盟的职业教育开放合作创新高地，助力构筑面向东盟的人工智能合作新高地，加快推进中国—东盟职业教育共同体建设，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按照年度工作计划，经研究，决定开展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密围绕新时代中国—东盟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中的重要理论问题和重大现实问题，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形成体现中国特色、国际水准的研究成果，为新时代中国—东盟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支持。

二、申报范畴

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设立资助经费重点课题、资助经费一般课题与自筹经费课题。资助经费重点课题及资助经费一般课题面向“中心”常务理事及理事单位申报，自筹经费课题不限制申报对象。课题选题可参考《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指南》（附件1），也可围绕中国—东盟职业教育交流与合作主题自行选题。

三、申报条件及名额

课题申请人须具备以下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具有独立开展研究与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具有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备硕士或以上学位，且具有两年教学工作经验的不受职称限制）。

课题申请人只能申报1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年度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的其他课题。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本人同意，且本年度每人最多只能同时参加2项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课题组成员不能超过10人（不包括课题主持人），鼓励课题申请人组建跨国、跨校、跨界型研究团队。

课题实行限额申报，“中心”常务理事单位可推荐5项课题，理事单位可推荐3项课题，其他单位可推荐2项课题。

四、课题经费

“中心”给予资助经费重点课题每项资助2万元，资助经费一般课题每项资助1万元，各单位给予每项课题不少于1:1的

经费配套。自筹经费课题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经费安排及研究需要，给予每项课题不少于1万元的经费支持。

五、成果要求

资助经费重点课题、资助经费一般课题要求在2年内完成，不得延期。自筹经费课题要求在2年内完成，最迟不超过3年完成。

资助经费重点课题须在北京大学图书馆所确定的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1篇或出版专著1部，提交不少于2万字的研究报告及不少于3000字的决策咨询报告；其他类别课题须在省级及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2篇，提交不少于2万字的研究报告。

所有类别课题在公开发表或出版的学术论文、专著、报告等成果中需标注“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立项XX课题”字样并标注课题编号（例如：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立项资助经费重点课题，课题编号：2025ZD001）。

六、申报方式

（一）须以申报单位名义统一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不按本通知要求申报的，一律不予受理。

（二）请各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附件2）《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论证活页》（附件3）《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4），于2025年8月29日—9月

12日(该时段外系统不开放)提交至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系统中国—东盟课题研究项目子系统(网址: <https://vpn.nnnu.edu.cn:8443/>, 账号: zjvpn, 密码: zjmm@vpn, 按网页提示操作)。

未尽事宜, 请与我中心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 潘老师, 0771-3930217; 林老师, 0771-3102913。

- 附件: 1. 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指南
2. 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
3. 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论证活页
4. 2025年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5. 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常务理事及理事单位名单

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

2025年5月27日

